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LL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4)

###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布

#### 業績

亞倫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比較數字詳列如下：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820,187	1,869,529
銷售成本		(1,445,853)	(1,573,637)
毛利		374,334	295,892
其他收益		1,539	2,320
投資及其他投資之盈利／(虧損)	3	1,327	(9,5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30,602)	(34,213)
行政成本		(114,405)	(122,041)
投資物業之公允價值增加(減少)		2,500	(700)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貸款之利息		(210)	(830)
除稅前溢利		234,483	130,881
所得稅開支	4	(44,875)	(23,943)
本年度可分配給公司擁有人之溢利	5	189,608	106,93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至呈列貨幣之滙兌差額		1,938	1,569
可供出售投資淨盈利／(虧損)		989	(954)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2,927	615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92,535	107,553
每股盈利	7		
基本		56.5港仙	31.9港仙

\* 僅供識別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1,300	8,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6,042	188,654
預付租賃款項		41,480	42,040
可供出售投資		11,731	8,417
其他財務資產		3,110	4,267
預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085	976
		<u>260,748</u>	<u>253,154</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1,331	58,08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8	378,216	350,218
其他應收賬款	8	39,986	25,270
已付模具訂金		5,659	5,101
預付租賃款項		758	754
可供出售投資		1,622	3,434
其他財務資產		2,998	3,858
應退稅項		1,937	1,156
定期存款及存於金融機構存款		375,354	263,375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7,115	71,789
		<u>974,976</u>	<u>783,042</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9	217,142	155,92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未付		189,791	197,258
已收模具訂金		15,009	13,614
應付稅項		38,735	15,938
抵押銀行貸款 — 一年內到期		7,727	11,476
		<u>468,404</u>	<u>394,211</u>
流動資產淨值		<u>506,572</u>	<u>388,83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767,320</u>	<u>641,985</u>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	9,712	12,161
銀行有抵押貸款 — 一年後到期	552	8,279
	<u>10,264</u>	<u>20,440</u>
資產淨值	<u>757,056</u>	<u>621,54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543	33,543
儲備	723,513	588,002
	<u>757,056</u>	<u>621,545</u>

附註

附註：

##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應用了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本及詮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財務報告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二零零七年經修訂）	借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1號 （修訂本）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之責任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投資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歸屬條件及註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改進金融工具的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嵌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 委員會）－詮釋第18號	轉讓客戶之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八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除外，其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有關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第80段之修訂

除以下所述者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財務報告及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財務報告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引入若干專用術語的更改（包括綜合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標題）及綜合財務報告的格式及內容的更改。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乃披露準則，並無導致本集團經營分部須重整（見附註2）或更改其分佈損益、分佈資產及分佈負債的度量基礎。

## 改進財務工具的披露（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財務工具：披露的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第7號之修訂擴大有關按公平價值計值金融工具之公平價值計量之披露。修訂亦擴大及修訂有關流動資金風險之所需披露。本集團並無根據修訂所載之過渡性條款，就擴大披露提供可比較資料。

##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借貸成本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將所有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之借貸成本於產生時列作支出。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刪除先前將可用所有借貸成本列作支出之選擇。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二零零七年經修訂）已令致本集團改變其會計政策，已將所有該等借貸成本撥充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之一部份。此項會計政策之變動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因此，無需作出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本作為二零零八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份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惟香港會計準則第80段第39號除外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 <sup>7</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告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sup>6</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集團按現金結算以股份支付之交易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8</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 <sup>7</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sup>6</sup>

<sup>1</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之修訂。

<sup>3</sup>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7</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8</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或會影響收購日期於第一個年度報告期間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其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引進金融資產分類與計量之新規定，並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准予提早應用。該準則規定，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圍內之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須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尤其是，(i)以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投資；及(ii)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未償還本金及利息之債務投資一般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影響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分類與計量。

此外，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一部份，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中有關租賃土地之分類已經修訂。該等修訂本將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准予提早應用。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實施前，承租人須把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預付租賃款項。該等修訂刪除此項規定，相反，該等修訂規定租賃土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一般原則分類，亦即根據租賃資產之擁有權附帶之風險及回報屬於出租人還是承租人。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租賃土地之分類與計量。

本集團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或詮釋對綜合財務報告將無重大影響。

## 2. 分部資料

本集團採納了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要求按照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即董事局）定期檢討有關本集團之構成要素的內部報告之方式劃分經營分部，藉此分配資源及評核分部表現。相反，其前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則要求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以劃分兩組分部（業務及地區）。過去，業務分部是本集團之地區分部，以產品之船運目的地為基準釐定。若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的主要分部相比，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並無導致本集團經營分部須重整，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亦無改變分部損益之計算基準。

集團主要業務為生產及經銷家庭電器。本集團劃分成4個主要地區分部：歐洲、亞洲、美洲及其他銷售。業務資料會呈報給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以分配資源及評核分部表現。

以下乃本集團按地區市場之營業額及業績資料：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u>978,952</u>	<u>519,758</u>	<u>272,505</u>	<u>48,972</u>	<u>1,820,187</u>
分部溢利	<u>154,710</u>	<u>84,911</u>	<u>44,854</u>	<u>8,103</u>	292,578
投資盈利淨額					1,327
折舊					(23,603)
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					2,500
財務費用					(210)
其他開支 (附註1)					<u>(38,109)</u>
除稅前溢利					<u>234,483</u>

## 分部營業額及業績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附註)	綜合 千港元
分部營業額	<u>1,060,763</u>	<u>401,370</u>	<u>359,249</u>	<u>48,147</u>	<u>1,869,529</u>
分部溢利	<u>105,030</u>	<u>39,989</u>	<u>38,548</u>	<u>5,822</u>	189,389
投資虧損淨額					(9,547)
折舊					(22,726)
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					(700)
財務費用					(830)
其他開支 (附註1)					<u>(24,705)</u>
除稅前溢利					<u>130,881</u>

附註：列入其他地區之分部營業額來自船運目的地，各佔集團總營業額不足10%。

附註1：其他開支來自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薪金。

可呈報的經營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

分部溢利指在並無分配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薪金、投資收入（虧損）、折舊及財務費用。本集團從此方法向集團主要決策人士匯報，藉此作資源分配及評核表現。

上述所報告之營業額乃由外部客戶所產生的。這兩年內並未有聯營分部銷售。

以下乃本集團按營業分部分析資產及負債資料：

### 分部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歐洲	232,685	218,125
亞洲	135,603	86,722
美洲	69,314	99,401
其他地區	12,270	13,908
總分部資產	449,872	418,156
未分配資產		
可供出售投資	13,353	11,851
其他財務資產	6,108	8,125
定期存款及存於金融機構存款	375,354	263,375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7,115	71,789
投資物業	11,300	8,800
廠房、設備及機器	181,375	183,904
其他應收賬款	39,986	25,270
應退稅項	1,937	1,156
其他未分配資 (附註1)	49,324	43,770
綜合總資產	1,235,724	1,036,196

### 分部負債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歐洲	7,847	5,606
亞洲	4,182	3,034
美洲	2,595	4,523
其他地區	385	452
總分部負債	15,009	13,615
未分配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應付票據	217,142	155,92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未付	189,791	197,258
抵押銀行貸款	8,279	19,755
應付稅項	38,735	15,938
遞延稅項	9,712	12,161
綜合總負債	478,668	414,651

附註1：其他主要包括預付租賃款項、預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 其它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資產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增加	2,106	805	447	62	3,420	27,255	30,675
折舊	1,692	536	266	54	2,548	29,962	32,5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	-	-	-	-	-	(230)	(230)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除	783	135	37	2	957	1,317	2,274

此數額已包含於計量的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

此數額定期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但不包含於計量的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	-	-	-	401	401
債務證券利息收入	-	-	-	-	-	510	510

### 其它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歐洲 千港元	亞洲 千港元	美洲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分部總額 千港元	未分配 資產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增加	4,887	994	1,178	298	7,357	45,916	53,273
折舊	3,121	852	863	147	4,983	28,057	33,0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	-	-	-	-	-	(296)	(2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除	6,873	1,265	1,453	415	10,006	2	10,008

此數額定期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但不包含於計量的分部溢利或虧損或分部資產。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	-	-	-	-	1,173	1,173
債務證券利息收入	-	-	-	-	-	1,821	1,821

## 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超過總銷售額10%或以上的客戶與同期的營業額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客戶A (歐洲、亞洲、美洲及其他地區)	882,647	934,073
客戶B (歐洲、亞洲、美洲及其他地區)	407,076	423,395
客戶C (歐洲、亞洲、美洲及其他地區)	208,283	187,758

### 3. 投資收入及其他盈利 (虧損)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銀行存款利息	401	1,173
債務證券利息	510	1,821
投資收入	911	2,994
外幣遠期滙兌合約之虧損	-	(9,390)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盈利 (虧損) 淨額	14	(2,733)
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算之財務資產盈利 (虧損) 淨額	402	(418)
其他盈利 (虧損)	416	(12,541)
總投資收入及其他盈利 (虧損)	1,327	(9,547)

#### 4.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稅項		
香港	16,988	12,242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30,353	12,672
	<u>47,341</u>	<u>24,914</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17)	(73)
遞延稅項		
本年度	(2,449)	(438)
因稅率變動引致	-	(460)
	<u>(2,449)</u>	<u>(898)</u>
	<u><b>44,875</b></u>	<u><b>23,943</b></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二十六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零八年收入條例草案，將公司利得稅稅率由17.5%調低至16.5%，自二零零八／二零零九年課稅年度生效。因此，這兩年乃按香港利得稅年內估計應課稅盈利16.5%計算。

這兩年度，部份附屬公司之盈利乃根據香港利得稅按50:50比例支付。

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新稅法」）及實施新稅法細則，附屬公司之法定企業所得稅為25%。

本年度之稅項扣減可對應綜合全面收入表內之除稅前溢利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234,483</b>	130,881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16.5%	<b>38,690</b>	21,595
不可扣減之開支對應繳稅溢利影響	<b>1,056</b>	1,569
無須繳稅之收入對應繳稅溢利影響	<b>(1,588)</b>	(1,218)
離岸製造貨品之利潤按50:50比例支付對稅項影響	<b>(672)</b>	(1,480)
因經營於中國不同稅率之影響	<b>7,195</b>	3,08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b>(17)</b>	(73)
使用之前未確認的稅項虧損之影響	<b>131</b>	(356)
適用稅率減少引致期初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b>-</b>	(460)
未分配盈利之預扣稅	<b>1,078</b>	986
其他	<b>(998)</b>	296
本年度稅項支出	<b>44,875</b>	23,943

## 5. 本年度溢利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本年度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員工薪酬及津貼	<b>195,858</b>	224,717
退休福利計劃貢獻，扣除已沒收之供款18,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40,000港元）	<b>8,408</b>	8,597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b>204,266</b>	233,3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32,510</b>	33,040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b>758</b>	686
核數師酬金	<b>2,208</b>	2,090
匯兌虧損淨額	<b>1,262</b>	3,6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盈利	<b>(230)</b>	(2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除	<b>2,274</b>	10,008
應收貿易賬款撥回撥備	<b>-</b>	(405)

## 6. 股息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年內已確認分發之股息		
二零一零年中期股息每普通股5港仙 (二零零九年：二零零九年中期股息2港仙)	16,772	6,709
二零零九年末期股息每普通股12港仙 (二零零九年：二零零八年末期息6港仙)	40,252	20,126
	<u>57,024</u>	<u>26,835</u>

董事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8港仙（二零零九年：12港仙）。此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須取得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並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七日派付予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之計算乃根據以下資料：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本年度可分配給本公司 擁有人之溢利）	<u>189,608</u>	<u>106,938</u>
		股份數量
	二零一零年 千	二零零九年 千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股份數目	<u>335,433</u>	<u>335,433</u>

這兩年度未有發行潛在攤薄之普通股，故此並沒有列出每股攤薄盈利。

## 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377,407	296,579
應收票據	809	53,639
	<u>378,216</u>	<u>350,218</u>
其他應收款項	39,986	25,270
	<u>418,202</u>	<u>375,488</u>

本集團設立明確信貸期至90天。以下為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日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90日	378,214	350,071
91 – 120日	2	147
	<u>378,216</u>	<u>350,218</u>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已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按客戶界定信貸限額。此外，本集團參考合約所述之付款條款檢討各客戶償還應收款項之紀錄，以釐定應收貿易賬款之可收回性。於報告日，本集團考慮於報告日之信貸質素未有改變，信貸質素良好，故並無減值未到期之應收貿易賬款之需要。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包括賬面值合共22,86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77,672,000港元）之應收賬款，該賬款於報告日期已到期但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因信貸質素並沒重大改變，同時，考慮該款項是可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款項持有任何抵押品。

已到期但並無減值之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90日	22,860	77,525
91 – 120日	2	147
	<u>22,862</u>	<u>77,672</u>
總額	<u>22,862</u>	<u>77,672</u>

據過往經驗，逾期超過180天之應收款項通常不可收回，本公司因而對逾期之全部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撥備。

### 呆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	405
撥回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405)
於三月三十一日	<u>-</u>	<u>-</u>

本集團並無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持有任何抵押品。董事基於收款記錄評估該等款項可收回，故本集團並無就該等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

## 9.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均為90天內（二零零九年：賬齡均為90天內）。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二日（星期四）至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八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收取建議派發之末期股息及確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投票之股東，請將已填妥之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務必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主席報告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銷售營業額下降3%至1,820,187,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869,529,000港元），及綜合純利增加77%至189,60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6,938,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盈利為56.5港仙（二零零九年：31.9港仙）。董事會已決議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18港仙（二零零九年：12港仙）。連同已於本年度一月份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5港仙，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總額將為每股23港仙（二零零九年：14港仙），這將為股東提供穩定股息回報。

## 業務回顧

本集團從事設計及製造多種家庭電器。

於回顧年度，銷售營業額下降3%。雖然亞洲市場銷售營業額有所增加，惟仍不足以抵銷歐洲及美洲市場的營業額減少。儘管銷售營業額輕微下降，但由於諸多原因溢利率仍有所改善。自二零零八年九月金融危機後，商品及原材料價格自歷史高位暴跌。儘管大部份商品及原材料價格自二零零九年年初起一路飆漲，惟本集團之原材料價格較去年平均水平獲得極大改善。改善後之原材料價格優勢對回顧年度之溢利作出重大貢獻。然而，本集團必須意識到，大部份原材料價格已上升至接近甚或高於二零零八年之歷史最高水平。本集團繼續集中資源精簡生產流程、改進效率、生產力及供應鏈管理。6-sigma項目及精益項目的進展及結果均非常令人滿意及振奮。持續改進及精益理念不僅表現在生產層面，而且由上而下貫穿於整個集團。

本集團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之一間工廠（淡水工廠），於二十世紀八十年代開始根據加工貿易合同經營業務。在合理化製造設備及產能過程中，本集團認為淡水工廠之日後發展及拓展潛能在很多重大方面受到限制。故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底，淡水工廠停止生產。目前，本集團正處理終止加工貿易合同之最後程序，預期於二零一零年內完成。

於回顧年度，銷售營業額減少3%至1,820,187,000港元。由於消費情緒低迷，歐洲及美洲市場之銷售營業額均有所下降。歐洲銷售營業額減少8%至978,952,000港元，佔本集團銷售營業額53%。美洲銷售營業額減少24%至272,505,000港元，佔本集團銷售營業額15%。經部份與西方市場銷售營業額之減少抵銷後，年內亞洲市場銷售營業額增加。亞洲市場銷售營業額增長29%至519,758,000港元，佔本集團銷售營業額29%。其他市場銷售營業額增長2%至48,972,000港元，佔本集團銷售營業額3%。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毛利增加至374,33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95,892,000港元）。毛利率有所改善，升至21%。

本集團繼續對各營運範疇應用嚴格成本監控。分銷成本下降11%至30,60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4,213,000港元）。分銷成本佔銷售營業額之百分比由去年1.8%減少至1.7%。行政開支下降6%至114,405,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22,041,000港元）。行政開支佔銷售營業額之百分比由去年6.5%減少至6.3%。

本年度純利增加77%至189,608,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6,938,000港元）。純利率有所改善，升至10%。

##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認為本集團應當保持相當謹慎及靈活。誠如過去幾年所見，金融及經濟狀況或會在短時間內急劇變化。本集團需保持警覺及集中精力，以從容面對營商及經濟環境之挑戰及變化。

自二零一零年年初以來，本集團之銷售額出現反彈，令本集團深受鼓舞。然而，最近若干歐盟國家爆發主權債務危機，導致歐洲緊縮財政及縮減政府開支。這繼而或會導致歐洲市場之消費情緒惡化及消費疲弱。由於本集團逾50%之銷售營業額來自歐洲市場，此無疑將對本集團產生負面影響。儘管歐元大幅貶值對本集團之銷售額並無直接影響（因本集團之銷售以美元開具發票），然而歐元疲軟勢必會影響本集團歐洲客戶之購買決定。

除此之外，本集團再次面臨二零零八年九月金融危機前所經歷之種種負面因素。最令人擔憂之因素乃商品及原材料價格急劇攀升。商品及原材料價格已大幅上升至接近甚或高於二零零八年之歷史最高水平。本集團預計該增長趨勢於不久將來不會減緩。因此，本集團毛利率將受到嚴重影響。此外，在中國人民幣升值、勞工短缺、勞工成本及經營成本上升亦為其他不利因素。而且，本集團還面臨原材料（尤其是電子元件）短缺或製造週期延長問題。所有此等不利因素將會對本集團之溢利產生負面影響。

位於中國廣東省惠州市新廠之兩座新廠房之興建工作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竣工。鑑於營商環境在金融危機下難以預料，本集團決定放緩利用此新廠產能之步伐。隨著二零一零年年初以來銷售營業額反彈，本集團之現有製造產能倍感壓力，因此，本集團重啟計劃，擬於二零一零年年底開始運作此新廠。

總括而言，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產品開發及產品品質。本集團將繼續集中於成本及品質監控、生產效益、半自動化、新產品設計及開發以及向客戶提供優質增值服務及產品。本集團深明本集團未來將面對重重挑戰及困難。營商環境及全球經濟充滿變數，瞬息萬變。然而，憑藉本身之經驗、知識、財政實力及承擔，本集團將審慎向前，繼續集中致力發展核心業務。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1,235,72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36,196,000港元），資金來源包括流動負債468,40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94,211,000港元）、長期負債及遞延稅項10,264,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0,440,000港元）及股東權益757,05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21,545,000港元）。

本集團持續保持雄厚資產，流動資金狀況亦相當穩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482,46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35,164,000港元）。除為支付特定付款而須持有之臨時非美元資金外，大部份存入美元短期存款戶口。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淨額為249,71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230,043,000港元）。同日，借貸總額為8,279,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9,755,000港元）而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除以股東權益）為1%（二零零九年：3%），仍保持在低水平。

本集團繼續對營運資金周期實施嚴格監控。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由58,087,000港元增加至61,331,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款結餘由350,218,000港元上升8%至378,216,000港元。應收貿易賬款周轉日由68日增加至75日。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款結餘由155,925,000港元增加39%至217,142,000港元。

就日常營運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而言，資金來源為內部流動現金。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約31,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53,000,000港元）於廠房及機器、模具及工具、設備、電腦系統及其他有形資產，用於擴大及提升現有製造設施。除部份機器之資金來源為銀行貸款外，本集團大部份資本開支之資金來源為內部資源。二零一零／一一年之資本開支預算約為150,000,000港元。資本開支預算之急劇增加乃主要由於將在中國廣東省惠州市開始運作新廠。展望未來，對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之要求預計在未來幾年會有所增加。本集團之財政狀況穩健，連同備用銀行信貸，定能提供充裕財務資源，應付現有承擔、營運資金需要，並於有需要時，供本集團進一步擴展業務及掌握未來投資商機。

本集團之大部分資產及負債以及業務交易均以港元、美元、人民幣、歐羅及英鎊計價。現時，本集團並無使用對沖業務以對沖外幣風險。然而，本集團會嚴密監察外幣風險，及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現時聘用約4,900名僱員。大部分僱員於國內工作。本集團按照僱員之表現、經驗及當前市場水平釐定僱員薪酬，績效花紅則由本集團酌情授出。本集團亦會於達致若干指定目標而視乎個人表現向僱員授予購股權。

##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內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除外：

### 守則條文第A.4.1條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應有指定任期（須予重選）。

現時，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條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接受重新選舉，而彼等之任期將於彼等到期重選時予以審議。據此，董事會認為其已採取充分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內所載者。

### 守則條文第A.4.2條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每名董事（包括獲指定任期者）均應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以及本公司之主席及／或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告退，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4.2條之規定。偏離之原因為本公司董事不認為有關董事服務之條款限制屬合適，而輪值告退已授予本公司股東批准董事連任之權利。

### 守則條文第B.1.1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本公司應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清晰訂明其職權範圍。

經仔細考慮本集團之規模及所牽涉之成本後，董事局認為根據第B.1.1條守則條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並無足夠理據支持。

### 守則條文第E.1.2條

根據本條守則條文，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主席並無出席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除非有未能預料或特殊情況阻止主席出席本公司日後之股東週年大會，否則主席們將盡力出席該等大會。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有關「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 買賣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股份。

## 審閱賬目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及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就核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孝春博士、黎雅明先生及盧寵茂教授組成。

## 刊載全年業績

所有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段至45(8)段要求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www.allan.com.hk刊登。

##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各員工、股東及業務夥伴年內之貢獻及支持。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張樹穩

香港，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倫先生（主席）、張樹穩先生（董事總經理）、張麗珍女士、張麗斯女士及張培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孝春博士、黎雅明先生及盧寵茂教授。